

云安区镇安镇第二中心小学教师宿舍外墙修缮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业主信息

业主：云浮市云安区镇安镇第二中心小学
地址：广东省云浮市云安区镇安镇西安村委
电话：18126912585
联系人：郑老师

二、中介服务项目

中介服务名称：云安区镇安镇第二中心小学教师宿舍外墙修缮改造工程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项目资金：约 7.343488 万元

三、中介机构资质要求

依法具备相应经营资质，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备案、登记、承诺制等要求，无不良记录，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四、服务内容与要求

针对教师宿舍外墙饰面层(瓷砖、涂料等)区域开展工程监理服务，按国家及行业标准提供完整工程监理服务成果，满足安全、卫生、施工及使用需求。

五、履行地点与方式

地点：云浮市云安区镇安镇西安村委
方式：现场服务

六、选取方式与计价

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报价方式：下浮率 1%至 10%（以签合同的合同金额为准!(服务金额低者得)）
计价标准：按行业标准

七、服务时间

合同自双方盖章生效，服务期为施工期间，自合同生效日起计，到竣工验收合格为止。

八、验收

服务完成后双方共同验收，依据行业标准判定是否合格。不合格则按《民法典》及项目实际情况处理。

九、结算方式

服务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款。

十、违约责任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符合约定的，须承担继续履行、补救及赔偿等责任。

十一、补充合同与争议

未尽事宜可签补充合同，须符合《民法典》及广东省中介服务管理制度。发生争议先协商，协商不成按法律途径解决。

十二、备注

1. 有合同范本的须使用范本；无范本者按《民法典》拟定。
2. 合同实质内容须与本需求书及采购结果一致。
3. 合同变更、终止等适用《民法典》。

